

**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收回的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**重要内容提示:**

- 本次收回理财金额: 52000 万元
-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: 招商银行朝招金(多元积极型)理财计划(以下简称“朝招金”)、招商银行日日鑫理财计划(以下简称“日日鑫”)
- 资金到账日: 朝招金收回资金到账日为 2020 年 12 月 29 日; 日日鑫收回资金到账日为 2020 年 12 月 30 日;
- 取得的收益: 朝招金取得收益 13.46 万元; 日日鑫取得收益 15.53 万元

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公司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》,在保证公司日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,同意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,购买委托理财产品的资金额度为人民币 20 亿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的《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2020 年 12 月 22 日及 23 日,公司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 24,000 万元、28,000 万元分别购买了朝招金、日日鑫理财产品,上述理财产品已于 2020 年 12 月 29 日分别赎回,共收回本金 52,000 万元,取得收益为 29 万元,实际年化收益率分别为 2.925%、3.37%。上述理财产品本金和收益已全部收回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友发钢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 年 12 月 31 日